关于切实做好解放思想大讨论活动相关工作的通知

委属各党（总）支部：

 根据《中共常州市金坛区委关于在全区开展“解放思想再出发、追赶超越勇向前”大讨论活动的实施意见》（坛发[2018]20号)精神，现就做好委属支部大讨论工作提出如下要求：

 1.健全组织，加强领导。各支部应成立大讨论工作领导小组,确定专职联络员（支委担任），设立大讨论活动办公室，下设活动组织、宣传、材料三个工作小组，明确职责分工，定期召开工作推进会，确保各项工作有序有效开展。

 2.制定方案，明确计划。各支部要依据《金坛区教育局党委“解放思想再出发，追赶超越永向前”活动实施方案》制定本支部活动方案，确立6-8月份学习、调研、讨论活动计划。

 3.聚焦问题，优化举措。各支部要坚持教育高质量发展，紧扣金坛教育的发展方位、发展定位，和亟需破解的问题和努力方向展开调研（可参考实施方案附件1），着力梳理查找突出短板，认真撰写调研报告。积极开展学习与讨论活动，主动邀请局党委蹲点领导，通过召开座谈会、撰写体会文章等多种形式，推动广大党员干部更加自觉坚定地学习，努力发现提升空间，破解改革发展难题，使大讨论活动有的放矢、取得实效。

 4.营造氛围，注重宣传。各支部要高度重视大讨论活动信息采集和上报工作，确定专职信息员，每周上报不少于1条信息，各支部信息上报情况将作为年度考核的依据。充分利用LED电子屏、校报校刊、板报橱窗、网络和微信等媒体平台进行宣传，做好大讨论活动期间的氛围营造和宣传引导工作。

 各支部联络员名单、大讨论活动方案，请于6月4日前上报组织人事科2。调研报告请于8月底前上报局党委，各部门科室至少上报1项，委属各学校至少上报2项。联系人：王新梅，联系电话：82801867，电子邮箱：rsk009@163.com。

中共常州市金坛区教育局委员会

2018年5月30日

附件

解放思想大讨论活动支部联络员、信息员名单

支部名称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姓名 | 职务 | 联系电话 | 手机 |
| 联络员 |  |  |  |  |
| 信息员 |  |  |  |  |

注：联络员应由支委以上人员担任。